

#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NO. F17011

项目名称：车间设备及材料搬迁项目

招标承办单位：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2017年10月23日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NO. F17011**

项目名称：车间设备及材料搬迁项目

招标承办单位：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2017年10月23日

#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须知	4
一、说明	4
二、投标文件	4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5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7
五、开标与评标	7
六、合同	9
七、中标服务费	9
八、处罚、询问和质疑	9
九、保密与披露	10
第三章 项目概况及采购要求	11
第四章 合同	13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16
第一部分 自查及导读表	17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	18
一、投标书	18
二、投标人身份证明书	19
三、投标代表授权委托书	20
四、资格声明函	21
五、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26
六、投标人情况一览表	27
七、开标一览表	29
八、签署合同	31
九、吊车吊装搬运服务安全作业协议	33
十、安全承诺书	34
十一、公司情况说明书	35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说明和资料	35
十三、廉政承诺函	36

## 招标文件前置表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第三章	采购内容	对电子工程羚华车间设备和材料所需的吊装、起重、搬运等服务招标。
3	第二章 2.1	采购人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第二章 3	招标承办单位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5	第二章 9	投标报价	人民币报价，总价包干。
6	第二章 11	投标保证金	3000 元人民币，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提交，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不接收由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
7	第二章 27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提交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RMB：10000 元整），履约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提交。
8	第二章 12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 90 天。
9	第二章 13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10	第一章 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间和地点	时间：2017 年 11 月 7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8 楼会议室
11	第一章 6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7 年 11 月 7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8 楼会议室
12	第二章 2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3	第二章 22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14	第二章 28	中标服务费	本次不收取中标服务费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车间设备及材料搬迁项目所需的服务公开招标。

一、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车间设备及材料搬迁项目 编号：NO.F17011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对电子工程矜华车间的设备和材料等物品所需的吊装、起重、搬运等服务招标。

三、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合法经营单位，成立时间3年及以上；

3.2 2016年至今工厂设备搬运案例不少于2份，其中有一份合同金额不低于10万元的案例，以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

3.3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使用的运输车辆、吊车等运输、起重设备必须已购买第三者责任险；

3.4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国内招投标活动中未发生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无涉及商业贿赂等相关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3.5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有意向的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7年11月7日14:30时止，可到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china-fenghua.com> 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需交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3000元，按下列开户行、账号办理银行转账，不接受现金。

户名：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肇庆市第一支行

帐号：2017002109022121938

5.2 投标保证金请于2017年11月7日14:30(北京时间)前到账。

5.3 投标截止时间：2017年11月7日14:30(北京时间)。投标文件（含转账方式的银行进账单复印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如下地址。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有关信息

6.1 开标时间：2017年11月7日14:30(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18号风华电子工业园1#楼8楼会议室

七、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18号风华电子工业园1#楼7楼

联系人：刘小姐

邮编：526020

电话：0758-6923569

传真：0758-6923568

电子邮件：[lsq1023@126.com](mailto:lsq1023@126.com)

八、发布媒体

本公告同时在《西江日报》、本公司网站 <http://www.china-fenghua.com>、OA系统、公司微信公众号 fhgxkj 和厂务公开栏进行发布。

九、本次招标说明解释权归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风华高科微信公众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文件中所述货物、工程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投标。

2 定义:

2.1 “采购人”指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3 “投标人”指符合本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3 招标承办部门

招标承办部门是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

地址: 广东省肇庆市风华路 18 号风华电子工业园 1#楼 7 楼

联系人: 刘小姐

联系电话: 0758-6923569

传 真: 0758-6923568

网 址: <http://www.china-fenghua.com>

4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 招标承办单位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 下同)形式, 向投标人发出, 传真号码以潜在投标人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人应以书面方式立即予以回复确认, 但投标人未回复或招标承办单位未收到回复时, 并不应当被理解为招标承办单位知道、应当知道或不应当被理解为招标承办单位应当推定投标人是否收到通知。因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 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投标人, 除非有适当的证据表明招标承办单位已经明知该项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招标承办单位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地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通知, 招标承办单位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 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要求提供的货物、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五章, 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概况及采购要求

第四章 合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投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或者投标没有对投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 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5.3.1 投标人的澄清、修改要求等要求的提交: 任何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均可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修改的要求, 该要求应在投标/报价截止日的 5 个工作日前, 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 下同)送达到招标承办单位。

5.3.2 招标承办单位对澄清、修改要求的处理: 招标承办单位对其认为不必要进行澄清或修改, 也不需要进行其它答复的, 可以不予答复。若招标承办单位决定给予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 应当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 且应当以当面交接、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网站披露等其中至少一种书面方式, 统一向全体, 或分别或向每一位(但不可以只向其中一部分)潜在投标人发出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补充文件, 补充文件中可以包括原提出的问题, 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5.3.3 招标承办单位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 招标承办单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 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 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5.3.4 招标承办单位澄清、修改、其它答复的效力: 无论是否根据潜在投标人的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的要求, 招标承办单位一旦对招标文件或其它采购形式的采购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或进行其它答复, 即刻发生效力, 招标承办单位有关的补充文件, 应当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澄清和修改文件。同时, 招标承办单位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5.4 现场勘察

5.4.1 潜在投标人可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勘察,以获取其需要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书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

5.4.2 需要进行现场勘察的潜在投标人可联系招标人,由招标人安排正式的现场勘察,投标人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未参加现场勘察的投标人将对由此产生的后果自己负责。

5.4.3 招标承办单位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施工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4.3 投标人在现场勘察后如果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提出。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6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6.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翻译本为准。

6.2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招标承办单位有权根据本次采购投标人数量及采购人、评委的要求,决定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文件或决定对其投标拒绝

#### 7 投标文件构成

7.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并装订成册,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第一部分 自查及导读表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

- (1) 投标书
- (2) 投标人身份证明书
- (3) 授权委托书证明书
- (4) 资格声明函
- (5)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 (6) 投标人情况表
- (7) 开标一览表
- (8) 合同
- (9) 吊车吊装搬运服务安全作业协议
- (10) 安全承诺书
- (11) 公司情况说明书
-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 (13) 廉政承诺函

以上投标文件如一页不能完成,均可相应增加页面,但必须连页并需要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公司公章或骑缝章。

#### 8 投标文件的格式

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等以及供开标使用的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

8.2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项目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9 投标报价和货币

9.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报价方式报价,若投标书中出现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以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2 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9.3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

9.4 分项报价合计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9.5 投标报价中如有缺项,将全部有效投标报价中此项的最高报价计入缺漏项投标人总价,然后进行价格评分,若此投标人中标,投标人必须将此项补齐,并且中标总价为投标人原始报价,不予调整。

#### 9.6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9.7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9.8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标准,否则将导致废标。

9.9 所提交的证明文件必须真实的,否则将导致废标。

#### 10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投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投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中列出的使用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

(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0.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 11.2 (3) 时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并且使采购人满意。

##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前提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叁仟元整（RMB: 3000 元整）**，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1.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相关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2.3 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电汇、银行转账或支票的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保证金汇入以下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投标保证金应以银行到帐为收到依据），如果是投标人分支机构转入，应提交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不接收由私人账户和其他单位转入的保证金，无论是何种形式转入，保证金一律以银行转账的形式退回给投标单位的银行账户。投标人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以采购人采购管理部人员确认为准。

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如下：

户 名：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肇庆市第一支行

帐 号： 2017002109022121938

11.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1.5 未中标的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结果通知书发出后，提供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和招标结果通知书到采购人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回手续。

11.6 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本须知的相关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后，携带投标保证金收据和合同正本到采购人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回手续。

11.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

(3) 中标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采购人可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4) 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11.8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招标承办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 90 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12.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承办单位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3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3.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3.2 投标文件的正本可打印或使用黑色或蓝色的水笔填写，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除没有修改过的印刷文献外，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用姓名签署或加盖公司公章或盖骑缝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3.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署姓名才有效。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 为方便开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14.2 投标文件正本上注明“正本”，副本上注明“副本”。

14.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正本必须单独密封）和所有的副本（副本不需每本单独密封，可将全部副本密封在一起）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4.4 投标文件密封封口处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4.5 信封均应：

(1) 清楚标明：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文件

(2) 注明项目编号：NO.F17011、项目名称：车间设备及材料搬迁项目“在 2017 年 11 月 7 日 14 时 30 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对投标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承办单位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承办单位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1 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地点送达。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承办单位拒绝接收。

15.2 招标承办单位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承办单位、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6 迟交的投标文件

16.1 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将为无效投标。

###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修改或撤回其投标，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承办单位，补充、修改和撤标要求须经招标承办单位签字确认接受，否则无效。

17.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17.4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被没收。

## 五 开标与评标

### 18 组建评标委员会

由招标承办单位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委由 5 人或以上单数组成。

### 19 开标

19.1 招标承办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公开开标。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开标时各投标人代表可以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9.2 开标时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19.3 开标时，唱标人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书面补充、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以及招标承办单位认为适当的其他内容。投标人若有报价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招标承办单位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19.4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规定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19.4 招标承办单位将做开标记录。

### 20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0.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基本要求：内容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及验证保证金。

20.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应根据下表逐一响应，如有其中一项未通过符合性审查，则不能参加下一阶段评议。

检查项目		投标人
商务	资质标准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合法经营单位，成立时间 3 年及以上投入本项目使用的运输车辆、吊车等运输、起重设备必须已购买第三者责任险

符合性	其他标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
		投标人身份证明及投标代表授权委托书证明
		投标保证金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文件有法人代表签字或公章的, 或签字人有法人代表有效委托的
		2016年至今工厂设备搬运案例不少于2份, 其中有一份合同金额不低于10万元的案例,以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
价格符合性	价格标准	投标报价没有严重缺漏项
		投标文件没有未报或少报规定的费用及税金
		投标报价表有开标一览表
围串标审查(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 则作为废标处理)		没有存在与其他投标人委托了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现象
		没有存在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与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人的现象
		没有存在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雷同或者规律性差异、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现象
		没有存在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现象
		没有存在投标保证金的转账账户与其他投标人相同的现象
投标文件没有其他导致废标的因素		
<b>最终结论(合格或不合格)</b>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 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0.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 21 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在评标期间,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 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1.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 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 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1.3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 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 评标委员会有权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作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 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 可拒绝该投标。

#### 22 对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 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投标人可对任何擅自改变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的行为进行质疑或投诉。

**本次招标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采购项目的质量、技术和服务的要求前提下, 对各投标人的报价进行评比, 报价总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3 确定中标人

23.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的结果确定中标候选人, 并标明排列顺序。

23.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的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提交招标工作小组, 招标工作小组根据评标报告编写招标汇总报告, 确定中标候选人上报审批, 审批后向中标人授予合同。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 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其后的中标候选人; 合同执行期间如现中标人被解除合同,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其后的中标候选人递补, 并依次类推确定。

#### 24 评标过程保密

24.1 开标之后, 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 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4.2 在评标期间, 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 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5 招标承办单位宣布废标的权利

25.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宣布本项目废标，并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五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无效投标：

- (1)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25.3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废标处理：

- (1) 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的；
- (2) 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
- (3) 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者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5) 投标人名称或者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6)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8)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25.4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人弄虚作假的，按废标处理：

## 六 签订合同

### 26 中标通知

26.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承办单位以邮寄或传真等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2 招标承办单位同时向其他投标人发出未中标通知。

26.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7 履约保证金和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提交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RMB：10000元整）**，履约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提交。

27.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27.3 中标人应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4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27.5 中标人结算时须开具与其名称一致的正规发票。

## 七 中标服务费

28 中标服务费：招标**不收取中标服务费**，请投标人在测算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 八 处罚、询问和质疑

29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并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投标人今后参与采购人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签约；
- (3)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 (4) 投标人其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 (5) 投标人对本项目有虚假应标行为经查实的。

**30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公司的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依据相关规定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报请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其营业执照。**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招标承办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4) 向招标承办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招标承办单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 **31 投标人有权就招标文件或签订合同的事宜提出质疑**

31.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以于投标截止日期 3 天前向招标承办单位提出书面询问。

31.2 招标程序受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察，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若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承办单位提出质疑并要求答复。

31.3 对于开标之后的质疑，招标承办单位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不超过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并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对于开标之前的质疑，在投标截止日期 2 天前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采购人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查。

## **九 保密和披露**

### **32 保密和披露**

32.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2.2 招标承办单位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采购人其他部门或有关的负责评审标书的人员或与评标有关的人员披露

## **十 禁止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33.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3.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33.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33.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3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3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十一 禁止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3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35.1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35.2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35.3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35.4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5.5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35.6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十二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以他人名义投标**

3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36.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36.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6.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36.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36.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第三章 项目概况及采购要求

### 一 概述

**1.1 项目名称：**车间设备及材料搬迁项目

**1.2 项目简介：**对电子工程羚华车间设备和材料所需的吊装、起重、搬运等服务招标。

### 二、搬迁要求

2.1 搬迁物品（物品明细清单附后）

2.1.1 搬迁到小湘的主要物资：设备 239 台（件），技术、品管质检部门 117 箱（件），生产部门 69 箱（件），风扇 4 台，文件柜 14 个，拆除下来的电缆 1 批。

2.1.2 搬迁到电子工程公司的主要物资：材料约 49 吨，微波干燥炉 1 套，高纯水系统 1 套。

2.2 搬迁要求：

2.2.1 四氯化钛储槽安全措施：

由于四氯化钛储槽为危险化学品装置，已排空里面的溶液，为避免储槽中可能残留溶液会在拆除过程中溢出，在拆装及搬运过程中操作人员需佩戴耐酸胶手套，水鞋、防毒口罩、防酸眼睛及安全帽，并且在吊装时注意出罐体不要碰撞其它物体，出料口位置要包裹好并注意防撞。

2.2.2 四氯化钛管道及溶解罐安全措施：

四氯化钛有刺激性气味，遇空气即冒白烟（盐酸水汽），管道内可能会遗留液体，所以在拆装及搬运过程中操作人员需佩戴耐酸胶手套，水鞋、防毒口罩、防酸眼睛及安全帽。

2.2.3 各反应釜和溶解中转罐安全措施：

因各反应釜和溶解中转罐均为化学品反应及溶解的容器，残留物具有强酸或强碱的性质，现已排空以及清洗，但不排除有少量残留物，为避免罐体中残留溶液会在拆除过程中溢出，拆装及搬运过程中操作人员需佩戴耐酸碱胶手套，水鞋、防毒口罩、防酸眼睛及安全帽，并且在吊装时注意：一、反应釜吊耳吊装前需要检查，可能长期使用中锈蚀，影响承重强度；二、罐体为 PP 材质焊接拼装而成，注意轻拿轻放，防止罐体开裂，罐体出水口的弯头不要碰撞，出料口位置要包裹好。

2.2.4 锅炉及锅炉管道、油罐安全措施

由于锅炉为特种设备，管道在拆除后已清洗干净，并做好相应的标识。

油罐已排空里面的柴油，为避免油罐中可能有残留柴油会在拆除过程中溢出，并注意搬运过程避免碰撞，远离易燃物品。

2.2.5 涉及高空作业如吸收塔、V 型混料机安全措施：

因吸收塔、V 型混料机较高，在拆除时需将南边的墙拆除后吊机才能拆卸，拆除前在通道上设好警戒线，提前拦截过往车辆，高空作业做好防护措施。

2.2.6 供电、供水安全措施：

拆除前需将高压电闸拉下，避免出现触电事故，供水水阀关闭，避免由于碰撞导致水管断开。

2.2.7 需拆除墙体才能搬迁的位置：

厂房南边的空压机房、柴油罐、锅炉房、压滤机房、烘箱房、吸收塔、V 型混料机房，以及四氯化钛原钛房、氨水房。

2.2.8 楼顶需吊装下来的物品：

洗涤槽、不锈钢储槽各 1 台、陶瓷风机 2 台。

2.3 搬迁注意事项

2.3.1 由于羚华车间的管道内可能残留具有强酸或强碱性质的溶液，会对人体健康产生不良影响，因此，在拆除及搬运过程中需在羚华车间安全员指导下进行，搬运工人需佩戴耐酸碱胶手套，水鞋、防毒口罩、防酸眼睛及安全帽操作。

2.3.2 搬迁过程中由羚华人员全程监督，确保设备及物品完好，并按照规定的地点摆放整齐。

2.3.3 搬迁完毕后，对设备台账清点核对，对损坏的设备需造册上报。

2.3.4 与设备连接管道、线路由我司负责拆。

2.4 搬迁工期

搬迁工期：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物资的搬迁。

附：搬迁设备、物品清单

序	设备名称及数量	序	设备名称及数量	序	设备名称及数量	序	物品名称及数量	
1	反应釜 1 台(件)	51	电动葫芦 1 台(件)	101	窗式空调 1 台(件)	145	实验室及办公室杂物	落地风扇 4 台
2	沉降式离心机 1 台(件)	52	洗涤槽 1 台(件)	102	热风循环烘箱 1 台(件)	146		布艺靠椅 3 张
3	反应釜 1 台(件)	53	工作液过滤缸 1 台	103	热风循环烘箱 1 台(件)	147		木制椅子 2 张
4	洗涤槽 1 台(件)	54	过滤槽纯 pp1 台(件)	104	PP 槽 1 台(件)	148		高脚凳 3 张
5	四氯化钛搪瓷反应釜 1 台	55	洗涤槽 1 台(件)	105	PP 槽 1 台(件)	149		实验桌 2 张
6	洗涤槽 1 台(件)	56	洗涤槽 1 台(件)	106	过滤槽 1 台(件)	150		大会议桌 1 张
7	洗涤槽 1 台(件)	57	洗涤槽 1 台(件)	107	高速粉碎机 1 台(件)	151		双开铁柜 5 个
8	铅液计量槽 1 台(件)	58	洗涤槽 1 台(件)	108	箱式电阻炉 1 台(件)	152		冷柜 1 个
9	氨水计量槽 1 台(件)	59	洗涤槽 1 台(件)	109	远红外线烘炉 1 台(件)	153		办公桌 11 张
10	纯水计量槽 1 台(件)	60	洗涤槽 1 台(件)	110	钛反应釜(常压) 1 台	154		木制柜子 1 个
11	氨水容解槽 1 台(件)	61	洗涤槽 1 台(件)	111	钛反应釜(高压) 1 台	155	生产	胶扫共 15 把
12	轮碾机总成 1 台(件)	62	洗涤槽 1 台(件)	112	溶解槽 1 台(件)	156		纸箱共 71 件
13	装料车 1 台(件)	63	洗涤槽 1 台(件)	113	扬液器 1 台(件)	157		纸袋共 19 件
14	陶瓷铠装塔 1 台(件)	64	洗涤槽 1 台(件)	114	纳博炉 1 台(件)	158		文件柜共 9 个
15	柜式空调机 1 台(件)	65	离心机 1 台(件)	115	纳博炉 1 台(件)	159		办公桌共 17 张
16	纳博炉 1 台(件)	66	贮槽 1 台(件)	116	远红外线烘炉 1 台(件)	160		木制靠椅共 4 把
17	反应罐 1 台(件)	67	压滤机 1 台(件)	117	A 纯水高位槽 1 台(件)	161		布制靠椅共 3 把
18	远红外线烘炉 1 台(件)	68	三足离心机 1 台(件)	118	不锈钢管道泵 1 台(件)	162		质检资料 14 箱
19	电动葫芦 1 台(件)	69	PP 储槽 1 台(件)	119	电动机 1 台(件)	163		质检仪器 96 箱、冰箱 1 台
20	纯水高位槽 1 台(件)	70	PP 配料槽 1 台(件)	120	洗涤槽 1 台(件)	164		实验室开发仪器 21 箱、增力搅拌机 1 台、电热板 1 台
21	纯水储缸 1 台(件)	71	PP 配料槽 1 台(件)	121	洗涤槽 1 台(件)	165	工艺资料物品 23 箱、饮水机 4 台	
22	纯水储缸 1 台(件)	72	PP 调浆槽 1 台(件)	122	洗涤槽 1 台(件)			
23	不锈钢储罐 1 台(件)	73	PP 调浆槽 1 台(件)	123	洗涤槽 1 台(件)			
24	不锈钢储罐 1 台(件)	74	PP 混合槽 1 台(件)	124	洗涤槽 1 台(件)			
25	不锈钢储罐 1 台(件)	75	PP 过滤槽 1 台(件)	125	柜式空调机 1 台(件)			
26	水环式真空泵 1 台(件)	76	PP 洗涤槽 1 台(件)	126	柜式空调机 1 台(件)			
27	陶瓷耐酸泵 1 台(件)	77	PP 洗涤槽 1 台(件)	127	预反应槽 1 台(件)			
28	陶瓷风机 1 台(件)	78	PP 洗涤槽 1 台(件)	128	原钛储槽 1 台(件)			
29	陶瓷风机 1 台(件)	79	PP 洗涤槽 1 台(件)	129	重油罐 1 台(件)			
30	草酸过滤器 1 台(件)	80	洗涤槽 1 台(件)	130	混料机 1 台(件)			
31	压滤机接盘 1 台(件)	81	洗涤槽 1 台(件)	131	PBT 混合槽共 2 个			
32	石灰水高位槽 1 台(件)	82	PP 洗涤槽 1 台(件)	132	粉碎机共 1 台			
33	不锈钢高位槽 1 台(件)	83	计量槽 1 台(件)	133	浓水槽共 1 个			
34	破碎振动筛粉机 1 台(件)	84	PP 纯水槽 1 台(件)	134	不锈钢浓水槽共 1 个			
35	电动葫芦 1 台(件)	85	PP 过滤器 1 台(件)	135	钡防漏槽共 1 个			
36	不锈钢缓冲罐 1 台(件)	86	离心泵 1 台(件)	136	方槽共 1 个			
37	反应罐 1 台(件)	87	离心泵 1 台(件)	137	大空压机共 1 台			
38	纳博炉 1 台(件)	88	调浆槽 1 台(件)	138	搅拌电机共 34 台			
39	变频器 1 台(件)	89	计量槽 1 台(件)	139	纯水泵供料泵共 44 台			
40	PP 洗涤槽 1 台(件)	90	计量槽 1 台(件)	140	锅炉安全阀共 2 个			
41	1000L 内衬纯 PP 桶 1 台	91	PP 调浆槽 1 台(件)	141	灭火器共 17 个			
42	PP 储槽 1 台(件)	92	PP 调浆槽 1 台(件)	142	热水器共 1 台			
43	PP 配料槽 1 台(件)	93	PP 调浆槽 1 台(件)	143	手推车共 3 台			
44	高位槽 1 台(件)	94	储槽 1 台(件)	144	材料约 49 吨			
45	氨水贮槽 1 台(件)	95	锅炉 1 台(件)					
46	反应槽 1 台(件)	96	PP 过滤器 1 台(件)					
47	钛反应釜 1 台(件)	97	调浆槽 1 台(件)					
48	溶解槽 1 台(件)	98	PP 储槽 1 台(件)					
49	化肥过滤缸 1 台(件)	99	调浆槽 1 台(件)					
50	板式换热器 1 台(件)	100	窗式空调 1 台(件)					

## 第四章 合同

甲方（委托方）：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开发分公司

乙方（搬迁方）：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友好、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方生产设备（包括设备、材料等物资）委托乙方搬迁的事宜，经过充分协商，达成以下条款，以资共同信守：

### 一、项目概况：

对电子工程羚华车间设备和材料等物资所需的吊装、起重、搬运等服务招标。

### 二、搬迁地点：

由俊富工业园内羚华车间搬迁至肇庆市西郊兰龙村蛇尾石场路德荣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厂房。

### 三、乙方的作业内容：

- 1、设备搬迁前，检查设备等是否完好。
- 2、设备搬迁后将设备放置指定位置就位，设备标示朝外。

### 四、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 1、甲方安排相关人员协调搬迁。
- 2、甲方需做好相关设备水、电等必要的设施。
- 3、甲方在安装搬迁过程中，指定专项负责人员，监督、协调搬迁工作。

### 五、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签订搬迁合同之日起，即成立搬迁项目部，指定专职的项目经理和安全主任负责整个搬迁工程。

2、投入本项目使用的运输车辆、吊车等运输、起重设备必须具有相应的资格证件，年检合格，并将资格证件复印一份给甲方。

3、投入本项目设备操作等人员必须具有相应的资格证书，且均已购买意外险和医疗险，并将资料复印一份给甲方。

4、搬迁过程中，参与搬迁的人员、设备的安全和组织全部由乙方负责；乙方所有员工均已购买意外险和医疗险，并将资料复印一份给甲方。

5、乙方负责甲方设备搬迁和就位。

6、搬迁或吊装中的设备如损坏，搬迁或吊装的设备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损坏将由乙方负责赔偿。

7、乙方的运输组织、安全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运输途中的所有风险和经济损失。

8、乙方负责清理干净搬迁及拆墙的垃圾。

9、搬迁期间，因安全及防护措施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问题，造成的一切事故，其事故责任及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六、工程费用：

- 1、合同中需要乙方搬迁设备的总费用为人民币：（¥ 元）；
- 2、此费用包含 增值税。

### 七、搬迁设备及物品的交接手续：

乙方完成设备搬迁目的地后，甲方应及时组织设备验收，如有损坏，应当场确认责任及赔偿事宜，如无损坏，甲方在乙方的完工验收单上签名确认，甲方不及时确认的，乙方视为设备完好，且不对设备负任何责任。

### 八、搬迁费用的结算：

项目全部搬迁完毕并验收后，3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

付款方式：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3万元以上支付银行承兑汇票。

### 九、搬迁工期：

20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物资的搬迁和按要求摆放。

### 十、违约责任

10.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0.2 如果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搬迁工作（本合同所约定的不可抗力除外），每延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5%计算损失额，从货款中扣除。

### 十一、不可抗力

11.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他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相应延长，延长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1.2 在延迟履行义务后才发生的不可抗力因素的情况，不可免责。

11.3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另一方，并于事故发生

后七天内将事故发生地政府主管机构出具的事事故证明书通过邮政快件方式或亲自送交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超过二十日，双方应通过友好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或终止合同。

11.4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受事件影响方应竭力采取补救措施，以减少对方可能遭受的损失，若不作为放任对方损失扩大，不能完全免除责任。

11.5 因不可抗力导致卖方交货延迟或无法交货的，买方经通知卖方后可解除或终止合同，买卖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十二、合同修改**

欲对本合同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或签订补充协议。

## **十三、转让和分包**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或买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十四、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一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另一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终止合同。该终止合同不损害或影响通知方已经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利。

## **十五、保密条款**

本协议及有关合作函件，未经合同另一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公开或用于商业宣传用途。

## **十六、阳光条款**

双方力求建立健康的商业合作关系，杜绝商业贿赂行为，不得向对方业务人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宴请、旅游、购物券、礼品等），对业务人员提出的类似要求有权拒绝，并有义务向其单位法定代表人举报。任何一方利用商业贿赂行为获取商业机会或利益的，不当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30%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七、争议解决**

执行本合同如果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合同经买卖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即生效。

（以下无正文）

# 吊车吊装搬运服务安全作业协议

甲方：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开发分公司

乙方：

甲方因厂内设备、物资等作业需要，将设备、物资等作业交予乙方。为确保人员和财产的安全，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安全职责，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并签订以下吊车吊装作业安全协议，供双方妥善执行。

## 一、吊车设备类型（重型非载货专项作业）

- 1、作业地点：俊富工业园内羚华车间
- 2、作业内容：吊装搬运

## 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纠正吊车操作搬运过程中的违章行为，并阻止违章操作。
- 2、甲方在吊装搬运作业过程中，发现设备存在危及安全作业的隐患时，有权中止使用，隐患排除后方可重新作业。
- 3、甲方负责指引乙方将吊装的设备，物资等送至甲方指定的场所停放、转运等。
- 4、吊装搬运作业前，甲方负责向乙方的吊车司机等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可能会遗留液体，所以在拆装及搬运过程中操作人员需佩戴耐酸胶手套，水鞋、口罩、防酸眼罩及安全帽等。

## 三、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提供的吊装设备必须经检测检验机构监督检验合格，并将相关资料（资质资料、检测合格资料等）复印给甲方备案。
- 2、操作人员具备作业资格并审核备案，操作熟练，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掌握现场作业环境。
- 3、在作业现场，乙方应确保完成甲方交接的全部作业内容，保证作业质量符合甲方要求。
- 4、乙方进入甲方生产作业区域，必须遵守甲方和各种规章制度，禁烟禁火。
- 5、乙方在进行每次吊装作业前，必须充分熟识甲方的作业现场环境。
- 6、乙方所提供的操作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 7、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不得违章作业，严禁超负荷起吊。乙方机械进场后，必须通知甲方人员，以免发生意外。

## 四、安全责任

-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关于吊车设备安全标准强制规定的内容。
- 2、由于乙方司机违章操作、操作不当或吊装的设备安全措施未落实而造成机械设备损坏及人身伤亡事故、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3、由于甲方指挥失误或因安全措施未落实而造成事故，其责任和损失也由乙方负责。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车间设备及材料搬迁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日期： \_\_\_\_\_

**第一部分 自查及导读表（与投标文件一起密封）**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b>符合性自查</b>	取得营业执照的合法经营单位，成立时间 3 年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入本项目使用的运输车辆、吊车等运输、起重设备必须已购买第三者责任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人身份证明及投标代表授权委托书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文件有法人代表签字或公章的，或签字人有法人代表有效委托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016 年至今工厂设备搬运案例不少于 2 份，其中有一份合同金额不低于 10 万元的案例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b>价格符合性自查</b>	投标报价没有严重缺漏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文件没有未报或少报规定的费用及税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报价表包含开标一览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1 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2 “证明资料”栏由填写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投标文件

### 1. 投标书

致：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采购的招标公告，\_\_\_\_\_（代表人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五份：

- 1、投标书
- 2、投标人身份证明书
- 3、授权委托书
- 4、资格声明函
- 5、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 6、投标人情况表
- 7、开标一览表
- 8、合同
- 9、吊车吊装搬运服务安全作业协议
- 10、安全承诺书
- 11、公司情况说明书
- 1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 13、廉政承诺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投标人将按投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3、本投标有效期为开标日起九十个日历日。
- 4、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5、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电话\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传真\_\_\_\_\_

公章\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日期\_\_\_\_\_

## 2.投标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是\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 投标代表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现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_\_\_\_\_（职务）为我公司代理人，代表本单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代表本单位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签署所有的有关文件资料。

本授权有效期：\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为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_\_\_\_\_

单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 4.资格声明函

致：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_（招标公告的时间）车间设备及材料搬迁项目（项目编号：NO. F17011）的招标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保证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我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一份（盖公章）；
2. 2016年至今工厂设备搬运案例不少于2份，其中有一份合同金额不低于10万元的案例，以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
- 3.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使用的运输车辆、吊车等运输、起重设备必须已购买第三者责任险，具有相应的资格证件；
- 4.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操作的人员必须具有相应的资格证件，且均已购买意外险和医疗险；
- 5.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单位盖章：\_\_\_\_\_

投标人代表：

签字：\_\_\_\_\_

传真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资格声明资料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一份（盖公章），成立时间三年及以上。

资格声明资料 2：2016 年至今工厂设备搬运案例：

合同案例一览表

序号	合作单位	搬迁物品	搬迁时间
1			
2			
3			
4			
5			
.....			

附上证明资料，以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

**资格声明资料 3:**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使用的运输车辆、吊车等运输、起重设备必须已购买第三者责任险，具有相应的资格证件；

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使用的运输车辆、吊车等设备的第三者责任险、检验合格报告、最新年检的行驶证以及道路运输许可证等。

**资格声明资料 4:**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操作时人员必须具有相应的资格证件，且均已购买意外险和医疗险。

A 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的资格证件；

B 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意外险和医疗险保单。

## 5.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致：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承诺函为本投标人参加贵公司的 车间设备及材料搬迁项目（项目编号：NO.F17011）项目招标而提供的保证金承诺函。本投标人在投标时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整。

本保证金义务的条件是：

- 1、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书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书；
- 2、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书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对投标文件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 3、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贵司的中标通知后：不能或拒绝按投标须知和贵司的要求签署合同协议书或拒绝交货；
- 4、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向外扩散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内容；
- 5、如果投标人违反投标纪律或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其他规定。

本承诺函在投标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后 7 天内保持有效；或在贵司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如果有）满后 7 天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若投标人发生了违反上述保证金义务的条件中的任意一条，贵司有权没收该投标保证金，投标人无异议。

附：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

银行转账单粘贴处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6. 投标人情况一览表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总资产:			净资产:			
	纳税人资格: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规模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企业类型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外商独资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合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企业性质	施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总经理:		联系电话:		E-mail:		
	业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		E-mail:		
	网址:			传真:			
人员情况	员工总人数:		高级职称人数		中级职称人数		
办公情况	办公楼面积:			正常工作:	天/周	办公时间:	小时/天
	2015 年营业额:			2016 年营业额:			2017 年营业额 (预测):
拥有资质							
主要业务信息	主 营 业 务 范 围:						
	业务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预测)			
		营业额	营业额	营业额			
主要竞争对手							

近年主要业绩情况	客户名称	搬迁时间	合同金额	承包业务
体系认证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SO9000 认证。 若是，附证书。若否，计划何时认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SO14000 认证。 若是，附证书。若否，计划何时认证？			
	其他认证：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7.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NO. F17011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报价 (人民币报价)	含税种及税率	工期
1	车间设备及材料 搬迁项目	大 写:  小 写:		

说明:

1、投标总报价栏须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

2、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

3、投标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所报价格为含税价，并注明报价所含税种和税率：如：增值税 17%等。

注：此表既要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又要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提交，单独密封后与正本标书放在一起。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

# 搬迁清单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NO. F17011

序	设备名称及数量	序	设备名称及数量	序	设备名称及数量	序	物品名称及数量
1	反应釜 1 台(件)	51	电动葫芦 1 台(件)	101	窗式空调 1 台(件)	145	实验室及办公室杂物
2	沉降式离心机 1 台(件)	52	洗涤槽 1 台(件)	102	热风循环烘箱 1 台(件)	146	
3	反应釜 1 台(件)	53	工作液过滤缸 1 台	103	热风循环烘箱 1 台(件)	147	
4	洗涤槽 1 台(件)	54	过滤槽纯 pp1 台(件)	104	PP 槽 1 台(件)	148	
5	四氯化钛搪瓷反应釜 1 台	55	洗涤槽 1 台(件)	105	PP 槽 1 台(件)	149	
6	洗涤槽 1 台(件)	56	洗涤槽 1 台(件)	106	过滤槽 1 台(件)	150	
7	洗涤槽 1 台(件)	57	洗涤槽 1 台(件)	107	高速粉碎机 1 台(件)	151	
8	锆液计量槽 1 台(件)	58	洗涤槽 1 台(件)	108	箱式电阻炉 1 台(件)	152	
9	氨水计量槽 1 台(件)	59	洗涤槽 1 台(件)	109	远红外线烘炉 1 台(件)	153	
10	纯水计量槽 1 台(件)	60	洗涤槽 1 台(件)	110	钛反应釜(常压) 1 台	154	
11	氨水容解槽 1 台(件)	61	洗涤槽 1 台(件)	111	钛反应釜(高压) 1 台	155	生产
12	轮碾机总成 1 台(件)	62	洗涤槽 1 台(件)	112	溶解槽 1 台(件)	156	
13	装料车 1 台(件)	63	洗涤槽 1 台(件)	113	扬液器 1 台(件)	157	
14	陶瓷铝装塔 1 台(件)	64	洗涤槽 1 台(件)	114	纳博炉 1 台(件)	158	
15	柜式空调机 1 台(件)	65	离心机 1 台(件)	115	纳博炉 1 台(件)	159	
16	纳博炉 1 台(件)	66	贮槽 1 台(件)	116	远红外线烘炉 1 台(件)	160	
17	反应罐 1 台(件)	67	压滤机 1 台(件)	117	A 纯水高位槽 1 台(件)	161	
18	远红外线烘炉 1 台(件)	68	三足离心机 1 台(件)	118	不锈钢管道泵 1 台(件)	162	
19	电动葫芦 1 台(件)	69	PP 储槽 1 台(件)	119	电动机 1 台(件)	163	
20	纯水高位槽 1 台(件)	70	PP 配料槽 1 台(件)	120	洗涤槽 1 台(件)	164	
21	纯水储缸 1 台(件)	71	PP 配料槽 1 台(件)	121	洗涤槽 1 台(件)	165	
22	纯水储缸 1 台(件)	72	PP 调浆槽 1 台(件)	122	洗涤槽 1 台(件)		
23	不锈钢储罐 1 台(件)	73	PP 调浆槽 1 台(件)	123	洗涤槽 1 台(件)		
24	不锈钢储罐 1 台(件)	74	PP 混合槽 1 台(件)	124	洗涤槽 1 台(件)		
25	不锈钢储罐 1 台(件)	75	PP 过滤槽 1 台(件)	125	柜式空调机 1 台(件)		
26	水环式真空泵 1 台(件)	76	PP 洗涤槽 1 台(件)	126	柜式空调机 1 台(件)		
27	陶瓷耐酸泵 1 台(件)	77	PP 洗涤槽 1 台(件)	127	预反应槽 1 台(件)		
28	陶瓷风机 1 台(件)	78	PP 洗涤槽 1 台(件)	128	原钛储槽 1 台(件)		
29	陶瓷风机 1 台(件)	79	PP 洗涤槽 1 台(件)	129	重油罐 1 台(件)		
30	草酸过滤器 1 台(件)	80	洗涤槽 1 台(件)	130	混料机 1 台(件)		
31	压滤机接盘 1 台(件)	81	洗涤槽 1 台(件)	131	PBT 混合槽共 2 个		
32	石灰水高位槽 1 台(件)	82	PP 洗涤槽 1 台(件)	132	粉碎机共 1 台		
33	不锈钢高位槽 1 台(件)	83	计量槽 1 台(件)	133	浓水槽共 1 个		
34	破碎振动筛粉机 1 台(件)	84	PP 纯水槽 1 台(件)	134	不锈钢浓水槽共 1 个		
35	电动葫芦 1 台(件)	85	PP 过滤器 1 台(件)	135	钡防漏槽共 1 个		
36	不锈钢缓冲罐 1 台(件)	86	离心泵 1 台(件)	136	方槽共 1 个		
37	反应罐 1 台(件)	87	离心泵 1 台(件)	137	大空压机共 1 台		
38	纳博炉 1 台(件)	88	调浆槽 1 台(件)	138	搅拌电机共 34 台		
39	变频器 1 台(件)	89	计量槽 1 台(件)	139	纯水泵供料泵共 44 台		
40	PP 洗涤槽 1 台(件)	90	计量槽 1 台(件)	140	锅炉安全阀共 2 个		
41	1000L 内衬纯 PP 桶 1 台	91	PP 调浆槽 1 台(件)	141	灭火器共 17 个		
42	PP 储槽 1 台(件)	92	PP 调浆槽 1 台(件)	142	热水器共 1 台		
43	PP 配料槽 1 台(件)	93	PP 调浆槽 1 台(件)	143	手推车共 3 台		
44	高位槽 1 台(件)	94	储槽 1 台(件)	144	材料约 49 吨		
45	氨水贮槽 1 台(件)	95	锅炉 1 台(件)				
46	反应槽 1 台(件)	96	PP 过滤器 1 台(件)				
47	钛反应釜 1 台(件)	97	调浆槽 1 台(件)				
48	溶解槽 1 台(件)	98	PP 储槽 1 台(件)				
49	化肥过滤缸 1 台(件)	99	调浆槽 1 台(件)				
50	板式换热器 1 台(件)	100	窗式空调 1 台(件)				

投标代表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 8. 合同

甲方（委托方）：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开发分公司

乙方（搬迁方）：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友好、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方生产设备（包括设备、材料等物资）委托乙方搬迁的事宜，经过充分协商，达成以下条款，以资共同信守：

### 一、项目概况：

对电子工程羚华车间设备和材料等物资所需的吊装、起重、搬运等服务招标。

### 二、搬迁地点：

由俊富工业园内羚华车间搬迁至肇庆市西郊兰龙村蛇尾石场路德荣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厂房。

### 三、乙方的作业内容：

- 1、设备搬迁前，检查设备等是否完好。
- 2、设备搬迁后将设备放置指定位置就位,设备标示朝外。

### 四、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 1、甲方安排相关人员协调搬迁。
- 2、甲方需做好相关设备水、电等必要的设施。
- 3、甲方在安装搬迁过程中，指定专项负责人员，监督、协调搬迁工作。

### 五、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签订搬迁合同之日起，即成立搬迁项目部，指定专职的项目经理和安全主任负责整个搬迁工程。  
2、投入本项目使用的运输车辆、吊车等运输、起重设备必须具有相应的资格证件，年检合格，并将资格证件复印一份给甲方。

3、投入本项目设备操作等人员必须具有相应的资格证件，且均已购买意外险和医疗险，并将资料复印一份给甲方。

4、搬迁过程中，参与搬迁的人员、设备的安全和组织全部由乙方负责；乙方所有员工均已购买意外险和医疗险，并将资料复印一份给甲方。

5、乙方负责甲方设备搬迁和就位。

6、搬迁或吊装中的设备如损坏，搬迁或吊装的设备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损坏将由乙方负责赔偿。

7、乙方的运输组织、安全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运输途中的所有风险和经济损失。

8、乙方负责清理干净搬迁及拆墙的垃圾。

9、搬迁期间，因安全及防护措施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问题，造成的一切事故，其事故责任及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六、工程费用：

1、合同中需要乙方搬迁设备的总费用为人民币：（¥ 元）；

2、此费用包含 增值税。

### 七、搬迁设备及物品的交接手续：

乙方完成设备搬迁目的地后，甲方应及时组织设备验收，如有损坏，应当场确认责任及赔偿事宜，如无损坏，甲方在乙方的完工验收单上签名确认，甲方不及时确认的，乙方视为设备完好，且不对设备负任何责任。

### 八、搬迁费用的结算：

项目全部搬迁完毕并验收后，30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

付款方式：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3万元以上支付银行承兑汇票。

### 九、搬迁工期：

20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物资的搬迁和按要求摆放。

### 十、违约责任

10.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0.2 如果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搬迁工作（本合同所约定的不可抗力除外），每延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5%计算损失额，从货款中扣除。

### 十一、不可抗力

11.1 如果买卖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他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件，导致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相应延长，延长期限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1.2 卖方在延迟履行义务后才发生的不可抗力因素的情况，对卖方不可免责。

11.3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另一方，并于事故发生后七天内将事故发生地政府主管机构出具的事故证明书通过邮政快件方式或亲自送交另一方。如果不可

抗力影响时间超过二十日，双方应通过友好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或终止合同。

11.4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受事件影响方应竭力采取补救措施，以减少对方可能遭受的损失，若不作为放任对方损失扩大，不能完全免除责任。

11.5 因不可抗力导致卖方交货延迟或无法交货的，买方经通知卖方后可解除或终止合同，买卖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十二、合同修改

欲对本合同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或签订补充协议。

## 十三、转让和分包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或买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十四、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一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另一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终止合同。该终止合同不损害或影响通知方已经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利。

## 十五、保密条款

本协议及有关合作文件，未经合同另一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公开或用于商业宣传用途。

## 十六、阳光条款

双方力求建立健康的商业合作关系，杜绝商业贿赂行为，不得向对方业务人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宴请、旅游、购物券、礼品等），对业务人员提出的类似要求有权拒绝，并有义务向其单位法定代表人举报。任何一方利用商业贿赂行为获取商业机会或利益的，不当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30%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七、争议解决

执行本合同如果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合同经买卖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即生效。

（以下无正文）

**我司承诺完全响应贵司合同。**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9. 吊车吊装搬运服务安全作业协议

甲方：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开发分公司

乙方：

甲方因厂内设备、物资等作业需要，将设备、物资等作业交予乙方。为确保人员和财产的安全，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安全职责，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并签订以下吊车吊装作业安全协议，供双方妥善执行。

三、吊车设备类型（重型非载货专项作业）

3、作业地点：俊富工业园内羚华车间

4、作业内容：吊装搬运

四、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纠正吊车操作搬运过程中的违章行为，并阻止违章操作。

2、甲方在吊装搬运作业过程中，发现设备存在危及安全作业的隐患时，有权中止使用，隐患排除后方可重新作业。

3、甲方负责指引乙方将吊装的设备，物资等送至甲方指定的场所停放、转运等。

4、吊装搬运作业前，甲方负责向乙方的吊车司机等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可能会遗留液体，所以在拆装及搬运过程中操作人员需佩戴耐酸胶手套，水鞋、口罩、防酸眼罩及安全帽等。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提供的吊装设备必须经检测检验机构监督检验合格，并将相关资料（资质资料、检测合格资料等）复印给甲方备案。

2、操作人员具备作业资格并审核备案，操作熟练，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掌握现场作业环境。

3、在作业现场，乙方应确保完成甲方交接的全部作业内容，保证作业质量符合甲方要求。

4、乙方进入甲方生产作业区域，必须遵守甲方和各种规章制度，禁烟禁火。

5、乙方在进行每次吊装作业前，必须充分熟识甲方的作业现场环境。

6、乙方所提供的操作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7、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不得违章作业，严禁超负荷起吊。乙方机械进场后，必须通知甲方人员，以免发生意外。

四、安全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关于吊车设备安全标准强制规定的内容。

2、由于乙方司机违章操作、操作不当或吊装的设备安全措施未落实而造成机械设备损坏及人身伤亡事故、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3、由于甲方指挥失误或因安全措施未落实而造成的事故，其责任和损失也由乙方负责。

五、本协议一式贰份，协议双方各执一份。

发包单位（章）：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工程开发分公司

签名：

签订日期：

承包单位（章）：

签名：

签订日期：

## 10.安全承诺书

项目名称：车间设备及材料搬迁项目

项目编号：NO. F17011

为保障承包项目安全，明确安全责任，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 一、发包人的权利与承诺：

- 1、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在项目承包的施工范围和施工期间进行全程的监督工作。
- 2、发包人在发现承包人项目承包作业中有危害到采购人权益或存在安全隐患时，有权责令承包人即时停工，承包人整改后经发包人检查、同意后方可继续承包项目。
- 3、发包人承诺：不对承包人在承包项目上违章指挥，不得强令承包人做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的政策、法令法规和行业有关安全施工规定以外的工作。

### 二、承包人的责任与承诺：

- 1、委派\_\_\_\_\_作为本承包合同项目的安全负责人，负责本项目作业安全。
  - 2、了解并勘察施工现场的状况，避开高压电线及会造成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的不利环境因素来组织开展施工。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的政策、法令法规，遵守国家、行业有关安全施工规定，做好各项安全、防护及保险措施，确保作业安全。
  - 3、保证派驻本项目现场的作业人员均已接受必要的安全培训教育和持有有效的作业资格证书，并熟练掌握作业安全操作技能。
  - 4、为承包人作业人员提供的作业的工具、安全防护用品、安全保险装置等均应符合相关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且在安全检验的有效期内。
  - 5、做好作业现场的各项作业防护、警示措施，确保作业过程及所有作业相关的物品不对建筑本身及厂家、行人、车辆、花木绿化等造成影响及损害。
  - 6、作业人员严格遵守发包人厂区的外来作业管理各项规定，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施工，并自觉接受并配合保安人员的查验。
  - 7、及时做好作业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作业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 8、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各种设备管线及各种设施。如未经发包人同意，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等，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 9、作业过程应自觉接受发包人安全检查，对发包人人员发现的作业安全隐患进行及时整改。
  - 10、承包作业期间，因安全及防护措施问题，造成的一切事故，其事故责任及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11、承包人承包期间发生事故立即通知发包人，并上报政府相关部门，按政府相关部门要求进行处理。
- 三、发包人有权根据国家的最新法律法规在知会承包人的情况下对本协议进行补充。
- 四、本协议作为承包项目主体合同的附件，与主体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应。
-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1. 公司情况说明书（可附页）**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说明和资料（可附页）**

### 13.廉政承诺函

为了进一步密切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共同促进各自的业务发展和廉政建设，我方兹此签订《廉政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 1、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利用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向贵方人员赠送任何形式的好处费、回扣费和关系费；
- 2、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利用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向贵方人员赠送现金、金银饰品、贵重物品、各类有价证券、各类磁卡等；
- 3、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利用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为贵方人员提供资金参加娱乐、旅游、过生日、婚礼等方面的宴请活动；
- 4、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利用贵我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为贵方人员报销理应由其个人承担的各类费用。
- 5、我方及我方人员不得为贵方人员的亲属、朋友等安排工作以及为其提供应由贵方人员支付的各种费用。
- 6、我方支持贵方的诚信廉洁建设，若贵方人员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有索贿行为，必须拒绝，并向贵方人员主管部门投诉，由贵方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 7、我方向贵方提供的文件、资料、数据、陈述和口头陈述等应保持真实、准确。

#### 我方承诺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贵方发现我方单位向贵方有关人员进行违背本承诺内容的活动时，贵方应以书面通知形式告知我方，经核查属实，我方承诺承担以下责任：

贵方如发现我方有违反本承诺，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贵方人员等不正当行为的，贵方有权立即终止或解除与我方的合作关系，冻结货款，并有权追索我方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的非法所得，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我方承担。同时，贵方可根据情节轻重追究我方责任，有权按照贿赂及其它不正当利益金额的二十倍或交易金额 5~10% 的标准向我方收取廉洁违约金。

贵方的含义：股份公司所属的全资子(分)公司和控股公司。

我方的含义：与贵方签订相应的合同、协议、方（预）案等形式的业务合作书的各业务单位。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

投诉部门：风华高科纪检监察部  
投诉电话：0758-6923518